

证券代码：836263

证券简称：中航泰达

公告编号：2024-041

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参与国企混改，持有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参股公司”）34.00%的股权。

近日，参股公司股东会对其2022年度净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。根据参股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参股公司股东各方签署的《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协议》约定，混改完成前过渡期净利润（经审计）按100%以现金分红方式支付给中国北方稀土（集团）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；混改完成后，即2022年4月30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净利润（经审计）按80%进行现金分红，公司按实缴出资额所占比例可获现金分红款3,875.57万元。参股公司将根据其资金状况进行支付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收到上述现金分红款项。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22日